

101.12.14 秀工教字第 6379 號

檔號：0136
保存年限：10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
416號
承辦人：蔡淑芬
電話：04-7222151*0416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
：e63004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2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10369365號
速別：普通件 **6日結案**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親 吳宗鴻 協助辦理
方偉中
教務主任 方偉中
註冊長 吳宗鴻

主旨：財團法人彰化縣教育基金會101學年度第1學期清寒優秀學生獎助學金，即日起至12月20日止受理申請，請 貴校協助設籍本縣且符合資格之學生提出申請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獎學金核發名額有限，申請對象不含研究所以上之學生，單一學校送出名額請勿超過2名，資格不符或證件不齊者恕不通知補件。
- 二、本獎助學金之發放係依該基金會孳息所得之多寡，並參考申請人數，由董事會議決定獎助名額，未列入獎助者不另通知（核發名單公告於本府教育處雲端系統並行文通知學校，未獲通知者即未獲獎助）。
- 三、獎助學金申請資料請依限逕寄本府教育處收（500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7樓），信封上請註明「彰化縣教育基金會獎助學金申請」。
- 四、上開申請書請逕至<http://shufen1211.blogspot.com/>填報，本案實施要點、申請名冊、申請書請至「彰化縣政府教育處雲端系統(<http://www.boe.chc.edu.tw/>)—各科室網頁-特教科-檔案分享-彰化縣教育基金會」下載，紙張請以A4影印使用。

吳宗鴻

彰化縣政府教育處

歸檔日期

正本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大葉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正德高級中學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彰化啟智學校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101/12/14
07:12:01

裝

訂

彰化縣立圖書館

線

